

水磨沟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前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奋力冲刺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第一个五年，农业农村工作重心历史性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鲁木齐市党委、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乌鲁木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特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基本现状

水磨沟区从事农牧业生产的农村片区，现有石人子沟片区辖区葛家沟村、石人子沟村、涝坝沟村3个行政村，主要以汉族、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四个民族构成。东部三村地处博格达峰雪山脚下，辖区范围内拥有国家级森林公园、水墨天山健身步道、天然草场、百年古榆林、天然泉眼及原生态牧民村落，是水磨沟区的主要旅游景区之一，也是乌鲁木齐市近郊农村休闲观光旅游的主要目的地之一。

第二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水磨沟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党委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农业升级、农村进步、农民发展，较为圆满完成了“十三五”时期各项工作任务。

乡村产业稳步发展。“十三五”以来，立足本区缺水现状，统筹水资源利用，实施休耕节水、以水定地，持续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宜居乡村加快建设。2019年以来持续投入资金，陆续完成农村道路硬化、供排水管网改造、外立面打造、人行道建设、木栈道、安装围栏、砌筑挡土墙、公厕提升改造等项目，同时得到市交通部门的项目支持，使我区乡村道路硬化率达到95%以上。认真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管理，以集中整治和日常维护相结合，清理整治了饮用水水源地周边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畜禽养殖和农业面源污染。在葛家沟下游现有污水处理站旁边新建污水提升泵站一座，将葛家沟村污水收集后，通过提升泵站直接将生活污水排入观园路市政排水管网。

农村改革扎实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全面完成，为487户农户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承包到户颁证率达100%；稳步推进“三权分置”，扎实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成全区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3个行政村均成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每年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在落实中央、自治区、市级农业政策性保险政策基础上，将已纳入保险范围的品种给予保障，不断提升农业发展保障水平。

乡村治理持续加强。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建立农村志愿服务队伍。大力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区实现四级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点)全覆盖；强化农村各类组织的党组织建设，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基层党组织体系。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和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得到保障。基层干部常态化培训实现全覆盖。全区村级综治中心建设达100%，平安创建率达100%。实现了乡村法律服务全覆盖。农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2020年，实现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100%。村卫生室覆盖率、标准化建设达标率、乡村医生持证上岗率均达到100%，城乡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96%。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5%以上。农村教育、医疗、社会保障水平不断增强，农民幸福感、获得感大幅提升。

第三节 面临形势

面临的问题。一是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不高。水磨沟区农业总体规模小、布局散，集约化、现代化程度不高，缺乏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低，处于中低端发展水平，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格局尚未形成。二是基础设施建设薄弱。农村地区供排水、供气、巷道、生产道路、农村环境等方面历史投入不足，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两大短板依然突出，乡村发展整体水平亟待提升。三是农民持续增收难度大。农民就业技能水平不高，年龄偏大，以季节性务工为主，工资性收入不稳定，村集体经济

基础薄弱，农民股息和红利不高，增收后劲不足。

第二章 总体部署

立足水磨沟区“区情农情”，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以新思路凝聚新共识，以新目标引领新发展，明确“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定位与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第三次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深刻领悟“两个确定”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以加快产业发展、补齐农业短板、提升人居环境、做好生态保护、建设文明乡村、巩固脱贫攻坚、深化农村改革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谱写水磨沟区乡村振兴新篇章。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四个优先”发展要求，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为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和首创精神，激发各族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保障农民利益放在首位，着力解决好农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严守耕地和生态保护红线，推动生态资源创新转化，提升绿色发展能级，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